

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6-035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29号文《关于同意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成都先导”）于2020年4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每股人民币20.52元的价格公开发行40,68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34,753,600.00元，扣除发行费人民币88,742,433.8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6,011,166.16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4月8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11-8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7,243,186.19 元，其中以前年度累计使用人民币438,418,641.14 元，2026年使用人民币48,824,545.05 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61,198,835.75 元(其中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以前年度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人民币99,254,238.06元，2026年度利息收

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人民币3,176,617.72 元)。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4 月 8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3,475.36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8,598.24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874.24
二、募集资金净额	74,601.1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43,841.86
本年度使用金额	4,882.45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31,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0,243.09
其他-现金管理余额	31,00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6,119.88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范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管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2020年4月，公司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分别与开户银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21年6月，为方便统一管理，公司和中金公司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账户销户，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签订2份《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4 月 8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1001300000761363	3,152.89	使用中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1001300000881753	1,966.99	使用中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1001300000881768（注1）	0	注销
小计			5,119.88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1001439000055093	24,000.00	使用中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1001439000055108	7,000.00	使用中
小计（注2）			31,000.00	
合计			36,119.88	

注1：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超募资金已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超募资金专户（账号：1001300000881768）的资金余额已清零并办理完毕银行销户手续。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签署的对应此账户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注2：于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共计人民币310,000,000.00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8,824,545.05元，具体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80,000,000.00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310,000,000.00元。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4 月 8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80,000,000.00	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	2026 年 4 月 27 日	2027 年 4 月 26 日	2026 年 4 月 27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 年 4 月 8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理财	24,000.00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暂未到期	暂未到期	1.0%-1.95%	到期后结算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智谷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理财	7000.00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6 年 9 月 30 日	暂未到期	暂未到期	1.0%-1.95%	到期后结算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人民币90,473,069.31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7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 年 4 月 8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82.4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724.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	生产建设	适用	49,795.51	49,795.51	49,795.51	3,674.44	29,902.45	-19,893.06	60.05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适用	16,207.36	16,207.36	16,207.36	1,208.01	9,774.56	-6,432.81	60.31	2028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66,002.88	66,002.88	66,002.88	4,882.45	39,677.01	-26,325.86	60.1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不适用	8,598.24	不适用	-	9,047.3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	-	-	-	8,598.24	-		9,047.31	-	-	-	-	-	-

计												
合计			66,002.88	74,601.12	66,002.88	4,882.45	48,724.32	-26,325.8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一贯坚持审慎使用募集资金的态度，就项目实施做了详细的分析、对比和规划，其中在评估规划、前期技术准备等方面沟通耗时较多。2025 年 12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目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入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新分子设计、构建与应用平台建设项目”、“新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应的建筑主体工程已顺利通过基础结构验收、顺利完成封顶，调整后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 2028 年 3 月。公司目前正积极采取措施推进募投项目建设进度。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80,000,000.00 元（包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310,000,000.00 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